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收到公司董事穆远先生、监事金宓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具体如下：

穆远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穆远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事项。

金宓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金宓女士确认其与公司监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事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穆远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穆远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金宓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金宓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穆远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杭州集华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金宓女士辞职后，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厦门士兰明镓化合物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提名和推荐了新的董事、监事人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监事的补选工作。

穆远先生和金宓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稳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8 日